

证券代码: 300329

证券简称: 海伦钢琴

公告编号: 2018-044

## 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了《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一）股票来源：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的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二）授予日：2018 年 9 月 12 日。

（三）授予价格：4.04 元/股。

（四）授予数量：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 234.2 万股。

（五）授予人数：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人数为 60 人。

（六）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陈斌卓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0	6.40	0.06
陈良君	副总经理	150,000	6.40	0.06
石定靖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12,500	4.80	0.04
金江锋	财务总监	105,000	4.48	0.04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陆鸣初	董事	68,250	2.91	0.03
胡汉明	副总经理	68,250	2.91	0.03
其他核心人员(共计 54 人)		1,688,000	72.08	0.67
合计		2,342,000	100.00	0.93

(七) 对限售期安排的说明:

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 最长不超过 5 年。

激励对象根据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上市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上市日起满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上市日起满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八) 解锁条件

####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激励计划授予部分以 2017 年为基准年度, 在 2018 至 2020 年的 3 个会计年度中, 分年度对公司财务业绩指标进行考核, 以达到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锁条件。

业绩考核的指标为净利润增长率, 每年度考核具体目标如下:

##### (1) 第一次解锁的业绩考核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数, 2018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0%。

##### (2) 第二次解锁的业绩考核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9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5%。

### (3) 第三次解锁的业绩考核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0%。

若无特殊说明，以上净利润指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各年度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若公司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发生再融资行为，则计算解除限售条件时应剔除相关行为产生的影响。公司因实行本激励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影响在计算解除限售条件时亦予以剔除。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限制性股票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 2、个人层面的考核指标

根据公司制定的考核办法以及其他内部相关规章制度要求，采取定量与定性评估相结合的方式，考核结果满分为 100 分。考核结果根据评分划分为优秀（A）、良好（B）、合格（C）、不合格（D）四个等级，其中合格及以上等级可申请解禁。考核等级对应如下：

考核评分 (F)	F≥80	80>F≥70	70>F≥60	F<60
考核等级	A	B	C	D
绩效系数	1	1	0.5	0

对于本考核办法的某一考核对象，其根据公司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满足公司层面的考核指标后方可解锁，实际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实际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绩效系数×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  
数量的最大值

对于未能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应当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回购注销。

##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的数量与前次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本次实际授予完成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与公司前次披露的《2018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一致。

### 三、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8]33070006 号），审验结果如下：截至 2018 年 9 月 12 日止，贵公司实际收到陈斌卓等 60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9,461,68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贰佰叁拾肆万贰仟元（¥2,342,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柒佰壹拾壹万玖仟陆佰捌拾元（¥7,119,680.00 元）。

### 四、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26 日。

### 五、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限售流通股	405,000	2,342,000	2,747,000
无限售流通股	250,884,880	0	250,884,880
总计	251,289,880	2,342,000	253,631,880

###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251,289,880 股增加至 253,631,880 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发生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北仑海伦投资有限公司、四季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在授予前持有公司股票 112,248,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67%，本次授予完成后，宁波北仑海伦投资有限公司、四季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公司新总股本比例减至 44.26%。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七、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说明

公司本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所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